

113 年度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建築類公共設施維護辦理情形總表

建築物之維護關鍵項目								建築物附屬設施					
項次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七	八	九	十	十一	十二	備註
項目	建築物 公共安 全檢查	昇降（電 梯）設備	消防設 備	高低壓電 力設備	自來水 水塔	空調冰水主機 及冷卻水塔	機械停 車設備	（污水處 理場（含 設備）	機關內通 行道路	擋土牆（含 地錨）	機關內路邊 停車場及其 遮雨棚	圍牆	
府前路辦 公廳舍建 築物 辦理情形	✓	✓	✓	✓	✓	/	/	/	/	/	✓	✓	
備註：已完成✓、辦理中△（應辦理檢查但未逾法令或保養手冊規定日期）、未完成 X（已逾法令或保養手冊規定日期）、無涉及/													

附表一

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申報辦理情形表								
項次	申報建築物名 稱	建築物地址	依法應申報 頻率	專業檢查機構	查核機構 （主管建築機構）	年度	有效期限	備註
1	法務部行政執	花蓮市府前路 612 號	每 2 年 1 次	歐陽昇建築師事	花蓮縣政府	112 年	112 年 10 月 23	

	行署花蓮分署			務所			日至 114 年 10 月 22 日	

備註:請確實依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」附表一「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及設備安全標準檢查申報期間及施行日期」, 檢查及申報頻率辦理申報。「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結果通知書」資料填復本表, 倘有受裁罰情況請於備註欄位註記處理過程及結果。

附表二

昇降設備安全檢查申報及保養辦理情形表															
項次	單位名稱	設置地點	使用許可證號	依法應申報頻率	專業廠商	檢查機構	有效期限	保養頻率	下半年度實際保養日期						備註
									7 月	8 月	9 月	10 月	11 月	12 月	
1	法務部 行政執 行署花 蓮分署	花蓮市府 前路 612 號	080970 134	每年 1 次	長風電梯 工業有限 公司	中華民國工 業安全衛生 協會	1140730	每月 1 次							

備註:請確實依「建築物昇降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」辦理, 並依該辦法第 5 條申報頻率辦理申報。「電梯使用許可證」及「建築物升降機維護保養紀錄表」資料(含保養日期)填復本表, 倘有異常情形(如使用許可證逾期、應保養未保養等)請於備註欄位註記。

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辦理情形表

項次	場所名稱	場所地址	使用執照 字號	申報場 所樓層	依法應申 報頻率	申報 年度	檢修機構或人員	證書字號	檢修結果	申報 日期	下次檢修 申報日期	備註
1	法務部行 政執行署 花蓮分署 (府前路 辦公廳 舍)	花蓮市府前 路 612 號	花建使變 字第 108B0034 號、花建 使照字第 108C0005 號	BF~2F	1 年 1 次	113	弘羿消防工程有 限公司	消師證字第 0071 號	符合	2024/ 5/9	114 年 5 月	
2	法務部行 政執行署 花蓮分署 (北濱街	花蓮市北濱 街 101 號	花工建使 字 137 號	BF			弘羿消防工程有 限公司	消師證字第 0071 號	符合(檢 查日期: 113 年 4 月 8 日)			

	檔案庫 房)											
備註:請確實依「消防法第 9 條暨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」辦理申報。委託專業檢修機構或人員之「消防安全檢修申報書受理單」及檢修報告內容填復本表，倘有複查未過致受裁罰情況請於備註欄位註記處理過程及結果。												

附表四

高低壓電力設備檢測辦理情形表												
項次	用電場所名稱	用電地址	電號	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名稱	專任電氣技術人員執照號碼	依規定每 6 個月應辦理之檢驗日期(最近 1 次實際辦理檢驗日期)	檢驗方式	檢驗結果	完成改善並報地方主管機關備查日期	預定下次檢測月份	自行委外辦理維護保養頻率	備註
1	法務部 行政執	花蓮市府前 路 612 號	13012547011 ～033	丞昱機 電技術			停電檢 驗	合格	☒ 已完成 ☐	117 年 1 月	每 3 年 1 次	

	行署花蓮分署 (府前路辦公室)			工程有限公司					預定完成日期：年 月日			
2	法務部 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 (北濱街辦公室)	花蓮市北濱街 101 號	13080565006	丞昱機電技術工程有限公司			停電檢驗	合格	☒ 已完成 ☐ 預定完成日期：年 月日	116 年 12 月	每 3 年 1 次	
備註：請確實依「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」用電場所僱用之專任電氣技術人員或委託之檢驗維護業所製成之「高低壓電力設備定期檢測紀錄總表」及主管機關檢驗結果填復本表。												